

济宁市兖州区兴隆庄街道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现公布 2020 年度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本报告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兖州”政府门户网站（www.yanzhou.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济宁市兖州区兴隆庄街道办事处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地址：济宁市兖州区兴隆庄街道办事处；电话：0537—3873836；传真：0537—3872318；电子邮箱：xlzjd@ji.shandong.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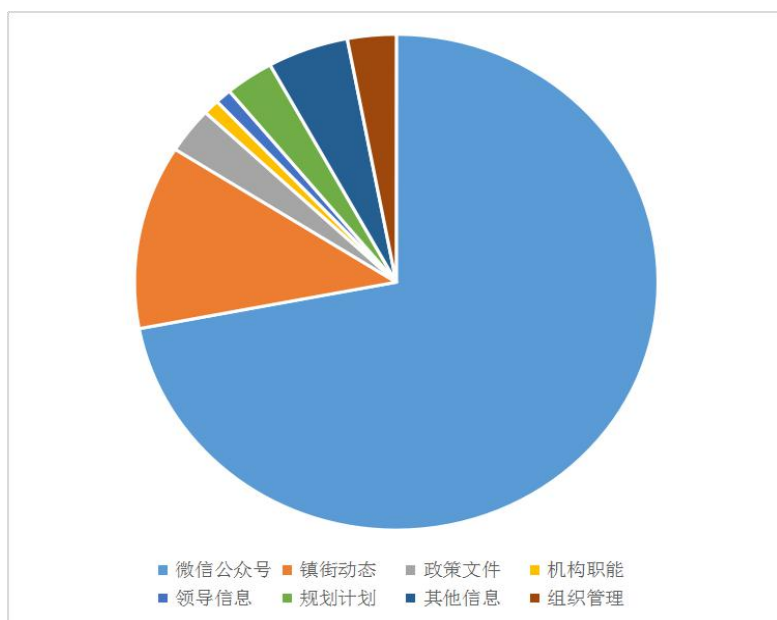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兴隆庄街道在兖州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规定和要求，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结合街道发展实际，坚持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突出组织领导、制度体系、平台建设、

依法行政，不断规范公开内容、创新公开形式、提高公开水平，确保了全年全街道政府信息全面、及时、准确公开。

（一）主动公开

我街道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确保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分门别类、规范有序公开，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发布及时、完整、真实，对街道公开的每一条政府信息，均安排专人切实做好发布主体、信息来源、信息名称、内容描述、产生日期、公开类型等详细内容的具体登记工作。通过认真梳理和编目，我街道按照区政府信息公开要求，共发布信息 **173** 条，其中主要发布内容包括：微信公众号 **125** 条，镇街动态 **21** 条，政策文件 **5** 条，机构职能 **2** 条，领导信息 **1** 条，规划计划 **5** 条，组织管理 **6** 条，其他信息 **8** 条。



（二）依申请公开

2020 年未收到来自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对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

定期组织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坚持涉密信息不上网，全年未发生针对本街道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泄密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上岗之前，严格进行业务及保密工作培训，确保政府信息内容合法、合规，信息保密工作不出纰漏，对日常工作开展情况，由领导小组进行不定期督导检查，确保相关工作规范运行，平稳有序。

（四）平台建设

根据相关要求，我街道坚持以主动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按照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的政府信息分类要求，精心编制目录，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平台，及时将党工委、办事处工作的动态和亮点准确地向全社会公开。另外，今年街道新开设了政务公开体验区，在为民服务大厅设立政务公开体验区和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配备有 LED 显示屏、电脑查询终端等设备，供群众查阅相关政策和信息。

（五）监督保障

坚持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为总纲领，严格贯彻落实《条例》要求，成立了专门的领导组织，对日常工作 and 任务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不断加强日常后台维护和运行，凡拟上网公开的信息均由主要领导进行信息审核，相关人员再进行信息发布，确保信息及时、准确地发布到网站上，确保及时、规范、高效完成我街道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	0	0	0	0	0	0

		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	0	0	0	0	0	0

		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问题主要有：一是由于人员短缺，街道党政办在

承担其他日常工作的同时，难以及时进行政府信息的更新上传，导致信息公开时效性不足。二是公布的信息还存在着结构单一、内容简单、覆盖面不广的现象。三是政务公开手段落后且单一，不能满足人民群众获取信息的要求。

改进情况：一是持续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重点推进与社会发展和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政府信息公开；进一步及时、规范做好公文类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以政府信息公开带动办事公开，以办事公开带动便民服务，进一步推动政府信息公开与网上办事相结合。二是切实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基础性工作。加强宣传，提高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知晓率和参与度；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学习和培训，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整体工作水平；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各项保障措施，丰富政府信息公开监督、检查、考核手段。三是进一步加快政府信息公开速度。对政府信息进行系统深入的梳理和分类，加快信息更新速度。建立更加完善通畅的信息收集、审核、报送、公开运行流程，及考核、评议、监督等长效管理办法，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为群众提供更加方便、快捷的信息公开服务。四是不断提升公开水平。加强宣传，提高公众对政务公开的知晓率和参与度；加强政务公开业务学习和培训，不断提升政务公开整体工作水平；加强政务公开各项保障措施，丰富政务公开监督、检查、考核手段。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街道未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